

臺北市東門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寒假課後照顧班報名簡章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。

(102 年 1 月 18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232289300 號函訂頒。)

貳、目的：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。

參、辦理期間：寒假期間 113.1.22 (一) ~ 113.2.2 (五)，共 10 天。

上課時間：8:00-12:00。

肆、報名方式：寒假課後照顧報名。採用紙本報名，填妥報名表後交回教學組。

報名時間：112.12.25 (一) ~ 112.12.29 (五)。

伍、注意事項：

1. 每班 15 人額滿為止，人數不足得採跨年級併班上課。

2. 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、情況特殊身分學生，紙本報名完畢後，請將相關證明文件於 112.12.29 (五) 前交教務處教學組核備。

3. 繳費方式：由教務處製發三聯單收費，無須自行列印繳費單。

4. 寒假期間不提供午餐，請家長留意學生中午放學後行蹤及放學時間接送。

陸、退費規則：

(一) 於確定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
(二) 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
(三) 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
(四) 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(五)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因不可抗力之自然或社會事件而停課之情事，不補課、不退費。

柒、本簡章經由行政會議通過實施之。

聯絡人：教務處教學組李莉慧老師 TEL:2341-2822 轉 13

臺北市東門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寒假課後照顧班報名表

※上課日期：113.1.22~ 113.2.2 共 10 天

年級	班別	上課日期	每天上課時間	費用
1-6 年級	寒假班	113.1.22~ 113.2.2	8:00-12:00	1905 元

班級：____年____班 姓名：_____ 家長簽名：_____

學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H)：_____ (手機)：_____